

2018 年度

福建省委宣传部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8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委宣传部是省委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部门。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执行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中宣部和省委的安排部署，制定全省宣传思想工作规划并提出宣传思想工作、文化教育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促进全省宣传思想文化事业的发展。

（二）指导全省各级党委宣传部的工作，协调全省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关系。

（三）负责指导全省理论学习、理论研究和理论宣传工作；掌握全省理论工作动态，总结和推广理论学习工作经验。

（四）对省社科院、省社科联的工作方针、政策方面实施指导；管理中共福建省委干部理论教育讲师团。

（五）负责引导新闻舆论，指导、协调省级各新闻单位的工作，把握舆论导向和宣传基调；指导、协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部门的工作；对福建日报社、省新闻工作者协会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对省广播电视局、省新闻出版局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

（六）负责从宏观上指导精神产品的生产；负责社会文化工作和文化市场的宏观管理，研究和规划我省文化艺术发展的战略目标和任务；对省文化厅、省文联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

(七) 与省财政厅共同负责掌握和管理省文化事业建设费及各专项资金；抓好文化事业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有关工作。

(八) 负责规划、部署全局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任务以及全省社会宣传、企业宣传、农村宣传、社区宣传、法制宣传、科技宣传和全民国防教育等宣传教育工作；领导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九) 宏观指导全省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管理省委文明办。

(十) 组织实施对外宣传工作，研究制定全省对外宣传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协调对外新闻报道，指导、管理全省互联网新闻宣传工作。

(十一) 负责省级重点新闻网站建设。

(十二) 组织、协调全省对外、对台文化交流。

(十三) 组织实施中宣部和省下达的重点课题的调研，指导宣传文化系统制订政策法规。

(十四) 做好宣传系统的信息收集和报送工作。

(十五) 受省委委托，管理省直宣传思想文化系统的领导干部，搞好这些部门的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宏观管理。

(十六) 联系宣传思想文化系统的知识分子，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

(十七) 受委托主管全省企业政工系列和新闻系列的职称评审工作。

(十八) 承办省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委宣传部包括 12 个部机关内设处室、1 个驻部纪检组，管理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对外宣传办公室、省政府新闻办公室、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省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及省委讲师团，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秘书处等两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管理直属省宣传新闻中心、省社会思想动态汇集分析中心、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心、省互联网舆情中心、《福建通讯》杂志社、《福建支部生活》杂志社等 6 个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委宣传部（含网信办、文明办）	全额拨款	136	107
福建省委讲师团	全额拨款	20	14
福建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秘书处	全额拨款	3	3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全额拨款	12	10
福建省社会思想动态汇集分析中心	全额拨款	16	8
福建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心	全额拨款	6	5
福建省互联网舆情中心	全额拨款	19	13
《福建通讯》杂志社	财政核拨	14	5

《福建支部生活》杂志社属于自收自支单位，不纳入省委宣传部部门预算管理。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8年，全省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着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着力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着力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着力提高福建文化软实力，着力加强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党的建设，为谱写新时代福建发展新篇章提供思想保证和精神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持续抓好学习教育和宣传阐释，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

二是深入推进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把“七进”工作做得更加有效。

三是精心组织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宣传教育，营造改革创新、开放自信的浓厚氛围。

四是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赶超目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五是着眼培育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六是深入实施文艺精品创作“五大工程”，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

七是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

八是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推动文化事业持续繁荣、文化产业加快发展。

九是深化拓展对台宣传和文化交流，推动两岸同胞共同弘扬中华文化、促进心灵。

十是更加积极有效开展对外宣传，推动福建文化走出去。

十一是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2018 年 度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79.52	一、基本支出	6,812.1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3,193.88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4.66
四、单位其他收入	1066.67	公用支出	3,063.65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210.73	二、项目支出	15,344.73
收入总计	22156.92	支出总计	22,156.92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2018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金)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 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 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 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 政转移 支付补 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 算拨款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2156.92	17879.52	17879.52							3210.73	1066.67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19375.10	16164.37	16164.37							3210.73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657.14	595.81	595.81								61.33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451.56	451.56	451.56								
379601	《福建通讯》杂志社	955.25	79.21	79.21								876.04
379602	福建省互联网舆情中心	330.65	253.66	253.66								76.99
379603	福建省社会思想动态汇集分析中心	208.09	176.07	176.07								32.02
379605	福建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心	120.34	100.05	100.05								20.29
379607	福建省对外文化交流协会秘书处	58.79	58.79	58.79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18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		中央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财政专户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2156.92	3193.88	554.66	3063.65	15344.73	22156.92	17879.52	17879.52							3210.73	1066.67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4.00				334.00	334.00	94.00	94.00							240.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121.80			121.80		121.80	121.80	121.8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733.00	733.00				733.00	353.00	353.00							380.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38.02	38.02				38.02	38.02	38.02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64.20			64.20		64.20	64.20	64.2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456.24	456.24				456.24	456.24	456.24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0.81		0.81			0.81	0.81	0.81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1155.47			1155.47		1155.47	1035.47	1035.47							120.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1.68	1.68				1.68	1.68	1.68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48.00			48.00		48.00	48.00	48.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363.40			363.40		363.40	363.40	363.4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1	行政运行	448.68	448.68				448.68	448.68	448.68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25.20			25.20		25.20	25.20	25.20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8.00		8.00			8.00	8.00	8.00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60.96	60.96				60.96	60.96	60.96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6.00			6.00		6.00	6.00	6.00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5.21	5.21				5.21	5.21	5.21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62.52	62.52				62.52	62.52	62.52									
379303	中共福建省委讲师团	2013301	行政运行	42.23			42.23		42.23	42.23	42.23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5.00				365.00	365.00	300.00	300.00							65.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5.00				455.00	455.00	455.00	455.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3.00				753.00	753.00	638.00	638.00							115.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0.00				410.00	410.00	410.00	410.00									
379301	福建省委宣传部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1.00				401.00	401.00	401.00	401.00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2013350	事业运行	28.71	28.71				28.71										28.71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2013350	事业运行	7.11	7.11				7.11	3.98	3.98								3.13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2013350	事业运行	1.34	1.34				1.34	0.75	0.75								0.59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2013350	事业运行	16.82	16.82				16.82	8.40	8.40								8.42	
379302	福建省宣传新闻中心	2013350	事业运行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79.52	一、基本支出	5245.52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534.4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7.43
		公用支出	2193.65
		二、项目支出	12634.00
收入总计	17879.52	支出总计	17879.5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879.52	5245.52	1263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54.88	4421.38	3133.50
20132	组织事务	94.00		94.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00		94.00
20133	宣传事务	7460.88	4421.38	3039.50
2013301	行政运行	3321.42	3321.42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16.00		2216.00
2013350	事业运行	1128.96	1099.96	29.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94.50		794.5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500.50		9500.50
20701	文化	6100.50		6100.5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6100.50		6100.5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2500.00		2500.00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2500.00		25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00.00		9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900.00		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37	351.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37	351.3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51	88.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0	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16	262.1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2.99	17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2.99	17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18	151.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1	2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78	299.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78	299.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11	237.11	
2210202	提租补贴	62.67	62.6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6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7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32
310	资本性支出	315.15
312	对企业补助	5,710.00
399	其他支出	57.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45.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1.55
30101	基本工资	682.32
30102	津贴补贴	524.40
30103	奖金	44.39
30107	绩效工资	43.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4.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9.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50
30201	办公费	119.78
30202	印刷费	1.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70
30211	差旅费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35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92
30226	劳务费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2.54
30228	工会经费	8.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32
30301	离休费	77.51
30305	生活补助	0.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1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65.9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45.00
2、公务接待费	119.00
3、公务用车费	101.96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35.96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3-10

2018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3250.00	3250.00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地方戏曲扶持专项资金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传承和弘扬福建戏曲的若干意见》	3年	-	总体目标 每年整理一批福建戏曲优秀传统剧目，创作一批优秀戏曲作品，扶持一批地方戏曲重点院团，培养一批潜心钻研、德艺双馨的创作表演人才，推出一批珍贵的地方戏曲史料，并力争五年内在全省范围建立若干个福建戏曲艺术生态保护区，形成福建戏曲艺术精品迭出、百花齐放的良好局面。	1.整理一批地方戏曲优秀传统剧目。 2.鼓励创作一批地方戏曲优秀作 品。 3.培养一批潜心地方戏曲艺术、 德艺双馨的专门人才。 4.推出一批珍贵的地方戏曲史 料。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对市县 的转移性 支出	800	800		项目法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优秀作品创作奖励及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	《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	3年	-	促进文艺创作，扶持重点项目，推动文化创新，集聚文化人才，推动福建原创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资助中国梦主题的现实题材创作、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工程创作、福建特色文化品牌项目，推动福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扩大福建文艺影响力。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对市县 的转移性 支出	800	800		项目法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优秀作品奖励经费	《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	3年	-	推出一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体现中华文化精神、反应中国人审美追求，具有福建特色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的影视作品。	推动我省优秀影视作品创作生产，力争扶持冲击下一届全国“五个一工程”奖。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750	750		项目法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福建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建立省文化产业发展形势分析工作机制的通知》（闽文改办〔2012〕10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的实施意见（闽政〔2014〕55号）	3年	-	明确文化产业发展形势分析的重点，建立文化产业运行情况通报制度。支持企业参加中国深圳文博会、香港国际书展等境内外大型展会和文化活动，推动我省企业与境内外大型文化企业合作交流及项目对接。加强闽港澳文化贸易推介活动，支持福建文化企业赴港参加香港相关展会，推动香港、澳门相关文化企业参加福建重点文化及相关产业博览活动。支持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资金。	1.全省文化改革发展成效媒体宣传推广；福建文化产业网运营维护；开展文化产业、文化改革课题调研。2.组织我省文化企业参加香港国际授权展、影视展、书展，促进文化产品、服务出口香港。对参展企业予以一定资金补助。3.组织我省文化企业、产品赴境外国外，特别是海丝沿线国家举办福建文化精品展，宣传推介福建文化、探索建立福建文化产品对外贸易渠道平台。4.用于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500万元。	部门发展 性项目支 出	900	900		项目法

379	福建省委宣传部 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中宣部关于进一步支持文化事业发展的若干经济政策的通知》（国发办[2006]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07]157号），《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关于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办发[2015]42号）	3年	-	在三年内重点扶持省级大中型宣传文化事业项目3-5个，力争打造1-3个福建特色宣传思想文化品牌，积极推动全省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工程建设，加大省市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三级联动力度，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和人才的培养，努力实现文化强省的战略目标。同时，以福建日报社（报业集团）、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为龙头，推动省直其他媒体和各地积极探索，有计划、有重点，打造形式多样、手段先进、具有竞争力影响力的新型主流媒体，在全省形成立体多样、融合发展的现代传播体系，跻身全国先进行列。	重点扶持省级大中型宣传文化事业项目1-2个，力争打造1个福建特色宣传思想文化品牌，加大省市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三级联动力度，加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和人才的培养。省主要媒体在融合发展上进行探索，福建日报社（报业集团）、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积极作为、大胆探索，把人力、财力、物力向融合发展项目集中。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对市县的转移性支出	2500	2500		项目法和因素法相结合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8年，福建省委宣传部收入预算为22156.92万元，比上年增加3544.41万元，主要原因是结余结转金额较上年增加2870.07多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879.52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1066.67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3210.73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2156.92万元，比上年增加3544.4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193.8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54.66万元，公用支出3063.65万元，项目支出15344.7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879.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8.51万元，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增加136.21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94万元，主要用于干部培训经费、人才工作专项经费支出。

（二）2013301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3321.42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及支付各类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车辆运行费等基本支出。

（三）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宣传事务）2216万元，主要用于“春风计划”及全省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全省未成

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社会宣传活动、文艺工作、新闻宣传等项目支出。

（四）2013350 事业运行（宣传事务）1128.96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直属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及支付各类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车辆运行费等基本支出。

（五）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794.5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志愿者协会工作、讲师团业务经费等支出。

（六）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6100.5 万元，主要用于“四大平台”建设业务、对外对台宣传和文化交流、基层宣传队伍建设、网络文化建设和管理、新闻队伍建设、宣传业务经费、业务经费补助、福建省地方戏曲扶持专项资金、福建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从其他文化支出中列支 900 万）、优秀作品奖励经费等支出。

（七）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2500 万元，主要用于省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八）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900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文化精品展览交易活动、福建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从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中列支 500 万）等支出。

（九）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5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休人员离休费及离退休人员公务活动支出。

（十）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7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务活动支出。

(十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1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十二)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1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费等支出。

(十三)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8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费等支出。

(十四)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1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货币补贴等支出。

(十五) 2210202 提租补贴 62.67 万元，主要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向在职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元。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45.5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051.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193.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年预算安排4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省委宣传部、省外事办等单位安排的赴有关国家开展文化交流、新闻交流、举办图书图片展等出国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8年预算安排119万元。主要用于中央及外省市宣传部门来闽考察调研、检查指导，涉外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行为的各项规定，继续严格执行接待费零增长。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年预算安排101.96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66万元，公车购置费35.9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21辆。公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公车购置费、较上年增长35.96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公车改革相关规定，继续执行公务车辆运行费零增长，同时更新已达到使用年限的公务车辆2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福建省委宣传部共设置5个绩效目标，分别是福建省地方戏曲扶持专项资金、优秀作品创作奖励及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优秀作品奖励经费、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5750万元。（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附表3-11

2018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全省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着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着力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着力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着力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着力提高福建文化软实力，着力加强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党的建设，为谱写新时代福建发展新篇章提供思想保证和精神力量。		
绩效目标	指标 投入	绩效内容 目标1：支出进度	全年绩效目标值 80%
			目标2：预算完成率 85%
	产出	目标1：业务费细化率	80%
		目标2：举办宣传专题活动场次	10次
		目标3：赠书数量	5000册
		目标4：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80%
		目标5：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目标6：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80%
	效益	目标1：深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	开展面向基层、面向群众的理论宣讲
		目标2：大力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精心组织重大主题宣传报道活动
		目标3：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目标4：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	做好新一轮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目标5：拓展对外对台宣传和文化交流	加大建设21世纪海丝核心区宣传力度
目标6：加强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建设		培养宣传文化骨干和领军人才	
目标7：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表3-12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福建省地方戏曲扶持专项资金		
概况	福建省地方戏曲专项扶持资金项目主要包括：精心组织创作优秀作品、确定重点地方戏曲院团、大力培养地方戏曲人才、加大对地方戏曲剧种文献、资料的抢救保护力度、举办有影响的戏曲会演和折子戏展演活动、加快培育戏曲观众、扩大演出市场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资金拨付金额	800万元
		目标2：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产出	目标1：传承保护传统戏曲剧目数量	4个
		目标2：扶持地方戏曲创作排演数量	5个
		目标3：扶持戏曲院团数量	1个
		目标4：戏曲剧目平均资助金额	15万元
		目标5：戏曲院团平均资助金额	10万元
		目标6：获得资助项目合规性	100%
	效益	目标1：受资助单位满意度	90%
		目标2：激发我省地方戏曲的现代活力	激励地方戏曲优秀作品的创作
		目标3：推动我省地方戏曲的传承发展	挖掘、整理地方戏曲剧种文献资料
		目标4：加大对我省传统地方戏曲剧种的宣传和保护力度	扩大演出市场，增加地方戏曲的社会认知度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优秀作品创作奖励及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		
概况	为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更好地促进福建重大题材文艺创作，推动全省文艺事业繁荣发展，省委宣传部与省财政厅共同设立“福建文艺发展基金”，专项用于扶持全省重大题材文艺创作和省文化有关部门文艺创作生产。面向全社会接受全省文化艺术项目的申报，组织专家进行资助申报项目评审，并对资助项目实施监管。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资金拨付金额	800万元
		目标2：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产出	目标1：全省项目申报数量	100个
		目标2：获得资助项目数量	10个
		目标3：突出福建文化特色重点项目数	3个
		目标4：重点项目资助金额占比	20%
		目标5：项目评选专家参与率	100%
		目标6：获得资助项目合规性	100
	效益	目标1：获得资助单位满意度	90%
		目标2：推动福建文艺繁荣发展	资助扶持更多文艺发展项目，引领文艺创新发展
		目标3：打响福建文化品牌	突出福建文化特色，冲刺“五个一工程”奖项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优秀作品奖励经费		
概况	对全省优秀影视作品创作奖励金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资金拨付金额	750万元
		目标2: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产出	目标1: 公映票房达2亿元以上的我省电影数量	1个
		目标2: 在央视黄金档播出的我省电视剧数量	1个
		目标3: 优秀电影奖励率	100%
		目标4: 获奖电影最高票房	2.2亿元
		目标5: 优秀电视剧奖励率	100%
		目标6: 获奖电视剧最高收视率	2%
	效益	目标1: 获得奖励单位满意度	95%
		目标2: 获奖优秀作品是否在全国有影响力	优秀作品获得比较高的票房或收视率
		目标3: 是否对我省多出精品影视作品产生激励作用	提高我省精品影视作品的创作积极性
		目标4: 作品播出后是否具备一定的社会影响力	优秀作品的播出获得社会广泛好评

备注: 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附表3-12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宣传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坚定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我省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扶持省级重点宣传文化事业项目，打造福建特色文化品牌，积极推动公共文化工程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精神文明建设。同时，按照省委提出的“积极支持我省骨干文化传媒企业大力发展新兴媒体，强化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融合”的意见，大力推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资金拨付金额	2500万元
		目标2: 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产出	目标1: 扶持重点宣传文化事业项目数	2个
		目标2: 打造福建特色宣传思想文化品牌	1个
		目标3: 全媒体运营平台新增用户数	30万个
		目标4: 《新福建》移动客户端下载量	30万个
		目标5: 年度重大宣传文化事业项目扶持比率	80%
		目标6: 各地市IPTV信号接入率	85%
		目标7: “一县(市)一端”完成率	50%
	效益	目标1: 群众满意度	85%
		目标2: 持续扩大主流媒体移动客户端用户数	提高用户黏性，实现精准推送服务
		目标3: 开展突出福建地域文化的宣传活动	支持群众满意度高的宣传文化活动
目标4: 打造党报、党网、党端全媒体全覆盖的舆论阵地		打破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壁垒，提高竞争力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附表3-12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概况	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关于开展文化产业“双纳入”和文化产业列入政府经济形势分析工作的指示，全面、客观、准确、及时地研究分析我省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和问题，为各级党委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资金拨付金额	900万元
		目标2：资金到位及时性	100%
	产出	目标1：开展课题调研数量	4个
		目标2：福建文化精品展办展数量	2次
		目标3：开展文化宣传海外中餐馆数量	53个
		目标4：扶持文艺发展项目数	15个
		目标5：课题调研结项率	75%
		目标6：文化产业运行情况通报率	100%
		目标7：开发策划新的福建文化宣传品	2个
	效益	目标1：获得资助单位满意度	90%
		目标2：促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跟踪监测我省文化产业运行情况，深化我省文化体制改革
		目标3：推动建立福建文化产品对外宣传的渠道和平台	有效增加受众面，扩大福建文化影响力
		目标4：营造我省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研究分析、协调解决我省文化产业发展的实际问题
		目标5：推动基层文艺创作	满足基层群众文化需要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福建省委宣传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84.25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省委宣传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316.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6783.8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福建省委宣传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公务用车2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辆，一般公务用车2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